

材料科学数据共享工程标准草案

材料科学数据质量评估标准草案

（征求意见稿）

（本稿完成日期：2011.12.10）

目录

前言

1. 材料科学数据的可靠性分类标准
2. 材料科学数据可靠性在材料科学数据共享网中的显示方式
3. 材料科学数据可靠性在材料科学数据共享网中的标注方式

前言

本标准为第一次制定。

本标准主要包括材料科学数据的可靠性分类标准、数据可靠性在材料科学数据共享网中的显示方式，以及数据可靠性在材料科学数据共享网中的标注方式。

本标准是由材料领域的专家共同讨论制定的。

本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北京科技大学。

材料科学数据质量评估标准草案

1. 材料科学数据的可靠性的分类标准

材料科学数据的质量：以材料科学数据的可靠性来评价。

材料科学数据的可靠性分为三类：完全可靠、一般可靠、有待验证。

材料科学数据根据其可靠性类别，共分为三类：

第一类：完全可靠数据：指来源于已公开发行的手册、标准、书籍等出版物的数据。该数据是集众人的研究成果而成，是完全可靠的，可直接使用，无需验证；

第二类：一般可靠数据：指来源于正式出版的期刊、杂志等出版物的数据。该数据是数据生成者或生产者所在机构的独立成果，非完全可靠的，需要进行一般性评估。

用户在使用一般可靠数据时须仔细阅读数据来源及相关文献资料，因使用该数据造成的不良后果须自行承担。

第三类：有待验证数据：指来源于个人、企事业单位或公司的研究成果等的尚未公开发表或尚未全部公开发表的数据，非完全可靠的，需要进行比对性实验来评估。

用户在使用前须与数据提供者沟通，因使用该数据造成的不良后果须自行承担。

数据的可靠性按照第一、二、三类顺序依次递减。

2. 材料科学数据可靠性在材料科学数据共享网中的显示方式

第一类：完全可靠数据：注明数据表或数据的来源，整理人姓名、校对入姓名。

如果一个数据表中的全部数据为同一来源，只需标注一次数据的来源；如果一个数据表中的全部数据来源为两个或多个，则分别标注数据的来源。

如果一个数据表中的全部数据的整理者和校对者相同，只需标注一次数据的整理人和校对入的信息；如果一个数据表中的全部数据的整理者和校对者不同或不完全相同，则分别标注整理者和校对者的信息。

第二类：一般可靠数据：注明数据表或数据的来源，整理人姓名、校对入姓名。

数据来源、整理者和校对者信息的显示方式同上。

第三类：有待验证数据：注明数据提供者的详细信息。

数据提供者个人时，数据提供者的详细信息包括：姓名、个人电话、邮箱、工作单位（如有）、地址等。

数据提供者为企业事业单位或公司时，数据提供者的详细信息包括：公司名称、责任人姓名、责任人电话、电子邮箱、单位或公司地址、单位或公司主页等。

数据来源的显示方式同第一类。

3. 材料科学数据可靠性在材料科学数据共享网中的标注方式

第一类：完全可靠数据：

当一个数据表中的全部数据为同一来源，数据的来源标注在表头文字结束处，格式为[数字]，数字为超链接，点击后的具体内容格式为

全部作者. 数据源名称. 出版社所在城市地点：××××出版社. 出版年：页码.

其中，作者姓名之间以顿号“、”隔开；数据源名称包括手册、标准、书籍等的名称。

当一个数据表中的全部数据来源不同时，数据的来源标注在字段结束处，格式及内容同上。

整理人和校对人的信息标注在数据表的后面的新一行中，左对齐。

第二类：一般可靠数据：

数据源的标注位置同上，格式为

全部作者. 文章题目. 期刊名称，出版年，卷（期）：页码.

其中，作者姓名之间以顿号“、”隔开。

整理人和校对人的信息标注同上。

第三类：有待验证数据：

数据源的标注位置同上。

当数据提供者个人时，数据源的格式为[姓名]，数字为超链接，点击后的具体内容格式为

姓名：个人电话，电子邮箱，工作单位（如有），地址.

当数据提供者为企业事业单位或公司时，数据源的格式为[公司名称]，公司名称为超链接，点击后的具体内容格式为

公司名称：责任人姓名，责任人电话，电子邮箱，单位或公司地址，单位或公司主页.